

---

# 從白宮到監獄

馮文莊

## 放棄哈佛獎學金

「高爾遜，監察委員會已通過給你全額獎學金了。」剪着銀灰短髮的註冊主任說得和顏悅色。心想，眼前這位中學畢業生總該欣喜萬分了。

「主任，我還不一定會來哈佛就讀的。」青年人露出心滿意足的微笑。他的眼目堅定，神色倨傲，言語間帶着些兒反叛。

主任顯然有點錯愕；入哈佛、得全額獎學金，這是多少人夢寐以求的事！難道這位青年竟會輕率地放棄？

可是，高爾遜心中，又另有自己的打算。長久以來，他



就厭惡哈佛所表現的優越感和貴族化。不錯，他是個來自普通家庭的孩子，能夠攀上這個高等學府，實在是僥天之倖。但是，他並不這麼想法。他的傲骨，他的尊嚴，比一切實質的利害更為要緊。躋身哈佛算得甚麼？他要做的是放棄哈佛的全額獎學金呢！

### 進入白宮

雖然沒有著名的哈佛做背景，高爾遜還是成功地踏上法律界。一九五八年間，他開始涉足政壇。六〇年間，便助沙頓史托競選參議員席，奮戰之下，反敗為勝，自此聲名大噪。

可惜，在這些戰爭中，光明磊落的高爾遜已去不復返。爲了在人吃人的政治圈子中出人頭地，他玩弄手段、偽造郵件、暗箭傷人、煽風點火、誘騙收買、走法律隙等，爲所欲爲，無所不用其極。

一九六八年，高爾遜助尼克遜競選總統，一仗功成，更是意氣風發。運輸部長及副國務卿極力羅致，都爲高爾遜婉言相拒。

他要等總統的電話。

果然，尼克遜來電，召他進入白宮。

### 刀斧手

高爾遜和總統的辦公廳，只有一壁之隔。兩個房間置有同樣的窗帘和地氈，牆上掛滿歷史性的油畫。還不到四十歲，高爾遜便與季辛吉、何德曼、艾理文等共列要職。每早晨參加白宮高層職員會，一日謁見總統多次，又要參加內閣會議。聽令替他辦事的，有二十多人。



私下裏高爾遜亦很明白，他之所以受到如此重視，乃是他對總統忠心耿耿。爲了達成使命，他甚而不擇手段，罔顧道德。尼克遜誇獎他說，「他肯爲我穿牆入屋。」記者們却挖苦他，說他爲尼克遜不惜跨過祖母。在一般人看來，成功的高爾遜不過是個頑強、詭詐、專爲尼克遜處理骯髒事的刀斧手。

## 水門風暴

一九七二年六月，美國政府發生了一件不很爲人注意的水門爆竊案。這件事給新聞界及反對尼克遜政府的人越鬧越大，終於搖動整個白宮。

一九七三年四月，白宮顧問莊典向主控官提供資料，何德曼、艾理文及總檢察官辭職。尼克遜聲譽一落千丈。

七月，何德曼助手供稱，總統一切的談話，全部秘密錄音，高爾遜猛然醒悟，尼克遜瞞着他的地方不少。而他自己，爲了信任及維護總統並替他申辯，早已成爲衆矢之的。聯邦調查局及白宮官員都企圖拉他下水，報紙猛烈的人身攻擊，激進分子暴力威脅，韋嘉議員電視上公開譴責，私下粗暴辱罵，使高爾遜精神負荷沉重，傷痛疲憊。他感到心靈虛空，禁不住思索人生目標、意義，以及自我等好些問題。

## 不再孤單

一個密雲低垂的晚上，高爾遜悄悄地找着湯腓力。湯是美國一大公司的總裁，又是個重生的基督徒。

「湯，我想聽聽你的經歷。」高爾遜想尋求改變湯內心的能力。



「我三十七歲就任行政副總裁，事業成功，却覺得生命沒有意義。」湯喝了一口茶，繼續說，「於是我看聖經，希望找到答案。一天晚上，我參加了葛培理的佈道會，他所講的，正中我的要害。我感到很需要耶穌基督，便接受祂，請祂進入我的生命。並且也把自己的生命交給祂。從此以後，我心中滿足平靜，不再虛空。」

湯翻開魯益師的【基督教信仰正解】，讀了一段：

「世人有一種罪……却不自覺……這罪就是驕傲……驕傲是完全抗拒神的心，罪惡的根源……」

高爾遜臉上發熱。一直以來，傲骨和尊嚴都是他生命中最要緊的東西，他從沒想到，這就是自我中心，是驕傲的罪。維護了四十年的自我，一下子就給扯破了，他看到尊嚴下污穢的自我。

離開的時候，他忍不住伏在車上痛哭，求神拯救接納。就在那天夜裏，長久壓抑在心底裏的孤單感一掃而空。

### 辯證

只是，這個信仰經得起理性的考驗嗎？過了兩天，高爾遜又不禁懷疑起來。翻開魯益師的【基督教信仰正解】，高爾遜拿起紙筆，按他所受的訓練作正反分析。魯益師思想精密，證據確鑿，理論正確，不由他不佩服。而他自己所受的律師訓練，正好可以替他自己解決許多的質疑。

譬如說，良善的神為何會統治這罪惡的世界？原來出錯的不是創造的神，而是神的「代理人」。按法律理論，代理人有相當自由，不像僕人，也不像機械人有諸般的限制。在權限範圍內，他可自由活動。只是，一越過權限，便是犯罪。



人類歷史，便是越過權限的記錄。

另一方面，高爾遜又明白，耶穌基督既自稱為神，就必然是神。否則祂只是個瘋子、狂徒或騙子；決不會是個道德家。今日耶穌對世界的影響，如年分的計算、人格的感化、生命的改變，均非一個瘋子所能達致。如果基督是神，他就必須按祂的吩咐相信祂，接受祂。

高爾遜不住從正反兩方面思索辯駁。最後終於俯伏下來，坦然的說：

「主耶穌，我相信祢，接受祢，把我的心交給祢。」

## 認罪

接受主耶穌後，水門風暴並沒有驟然而止。相反的，刮得日益厲害。高爾遜爲了忠於良心，不肯答應作控方證人的交換條件，結果在水門及艾爾堡兩案中，同時被控。

在密西根的一個聚會中，高爾遜講罷見證，便略爲控罪解釋：

「大部分的控罪都與我無關的。」忽然，他爲自己的話懾住。只是大部分的罪，不是全部的？明文的法律，他雖沒犯過，可是也不是絕對無辜的。

他決定撇棄過去，作個新人。於是毅然向法官自首，承認曾在艾爾堡受檢控時破壞他的聲譽。

認罪以後，法官判他入獄一至三年。

## 獄中生涯

同囚獄中的，有來自四方八路的黑道人物。騙子暴徒，醫生毒販，全都同囚一室。犯人們穿着一式一樣的舊囚衣，